

证券代码：000009

证券简称：中国宝安

公告编号：2015-067

中国宝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三季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9月30日

2、预计的业绩：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9月30日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比上年同期增长：141.78%—160.96%	盈利：26,057.23万元
	盈利：63,000万元—68,000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40元—0.43元	盈利：0.16元

2015年7月1日至2015年9月30日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比上年同期增长：1579.39%—1629.39%	盈利：3,046.12万元
	盈利：51,156.28万元—56,156.28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32元—0.35元	盈利：0.02元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预计公司 2015 年 1-9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大幅增长，主要原因为：1、公司将所持有的联营企业宝安鸿基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5% 股权对外转让获得较大投资收益；2、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市大地和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前三季度业绩大幅增长。

四、其他相关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出的证监许可〔2015〕125 号文《关于核准中国宝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深圳市金华瑞投资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核准本公司定向增发人民币普通股（A 股）86,871,657 股。本次定向增发实施完成后本公司总股份为 1,592,107,386 股。依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的要求重新计算各比较期间的每股收益指标。

本次业绩预告是根据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做出，具体数据以公司 2015 年三季度报告披露的财务数据为准。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国宝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

二〇一五年十月十四日